

西北工业大学教学与考核模式改革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

依据我校“基于全面发展的创新教育”本科生教育理念，为了进一步推动教学模式改革，探索多元化的学业水平考核与评价方式，有力支持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致力于培养基础扎实、专业能力强、有社会责任感和国际视野、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拔尖创新人才，学校开展教学与考核模式改革课程建设。为规范课程建设与管理，特制定本办法。

一、建设目标

1. 通过深化课程教学和考核模式改革，更新教学观念、重视学生发展需求，不断探索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提高我校人才培养质量。
2. 通过课程教学模式的改革，构建“学为导向”的综合性课堂教学模式，考虑学生的个体差异和需求，创设多元化的学习环境，挖掘学生的学习潜力，增强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培养具有批判性思维和创新能力的的高素质人才，有效提升教师的教学设计能力和综合素质。
3. 通过考核模式的改革，建立对学生学习过程的及时评估与反馈机制，力求将考核贯穿到课程教学的全过程，突出对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实践能力的考察，促进学生个性发展，建立科学合理、鼓励创新、富有活力、百分制与等级制相结合的学生学业考核评价体系。

二、实施原则

（一）教学模式改革

1. 构建“学为导向”的课堂教学模式。注重教与学的结合，增强课堂教学的互动性。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勇于实践探索、批判与创新的能力。
2. 灵活运用多样化的教学方法，增强教学的实践性和应用性，如参与式、研究式、体验式，小组讨论等方式，帮助学生成为教学活动的主动参与者。

3. 根据教学实践，修正教学设计。如从目标与知识的设计；问题、活动与情境的设计；评价反馈的设计等。注重对学生的问题意识、创新意识、创新能力的培养。

4. 加强教法和学法的优化组合。重视引导学生掌握科学的思维方法，对解决问题提出方法性指导，加强学生探究和解决问题的创新式学习，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二）考核模式改革

1. 考核模式改革应本着一切从课程的自身特点和培养目标的实际需要出发，依据“给通才制定规则，给天才留出空间”的要求，遵循有利于提高课程教学质量、有利于促进学生自主学习、有利于形成良好学风考风、有利于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原则，根据课程的性质、特点和培养目标灵活选用考核方式，探索和实践多元化学业水平考核与评价方式，实现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发展的有机结合。

2. 着重考查学生对本门课程所学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理解和掌握情况，同时通过相应难度的综合运用题，检查学生独立思考和综合应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理论课程要注重对创新实践能力的考察。

3. 改革评价标准，探索课程考核成绩百分制与等级制相结合的评价体系。

三、申报要求

1. 教学与考核模式改革课程针对目前正在开设的所有本科生课程。

2. 每位教师作为课程负责人至多申报一类课程项目，并可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一类课程项目。

四、申报程序

1. 申报人填写《西北工业大学教学与考核模式改革课程申报书》（见附件1），一式两份。

2. 各教学单位根据学校限额进行初评，评审通过的课程项目由各教学单位统一汇总，并填写《西北工业大学教学与考核模式改革课程申报单位汇总表》

（附件2），一式一份，并由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提交教务处，由教务处组织专家进行最终审定。

五、项目实施与过程管理

1. 校级教学与考核模式改革课程立项建设周期为一年，立项课程项目的建设和管理参照《西北工业大学本科教学课程建设与管理规定》执行。

2. 教务处协同各教学单位对立项项目进行中期检查，项目负责人需提交中期报告（见附件3）。中期检查考核项目实施进度、阶段性成果和师生评议等，由专家组评议是否对该项目进行后期经费资助。

3. 建设期满，各项目负责人需提交结题报告（见附件4）、由教学单位督导老师填写的《西北工业大学教学与考核模式改革课程评价表》（见附件5）及5名学生填写的《西北工业大学教学与考核模式改革课程学生调查问卷》（见附件6），教务处组织专家组对提交的结题材料进行验收，并给出结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

教务处将加强跟踪指导和过程管理，评估教学方法、考核方式等方面的改革情况，并对优秀经验进行宣传、推广。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西北工业大学教务处

2016年10月